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  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256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3002563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3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-客語對話能力競賽」一案，惠請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客委會）113年3月18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2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學生在校園中使用客語溝通，客委會特辦理旨揭競賽，期透過競賽方式引導同儕學生以對話方式，呈現日常生活的情境與趣味。
- 三、旨揭競賽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北區初賽：
    - 1、日期：113年5月5日（星期日）。
    - 2、地點：銘傳大學臺北校區（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5 段 250號）。
  - (二)總決賽：
    - 1、日期：113年6月1日（星期六）。
    - 2、地點：銘傳大學臺北校區（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5



段 250 號)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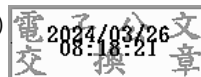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採線上報名至113年3月31日止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hakkatalk.hakka.gov.tw/>。

五、檢附「113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-客語對話能力競賽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 
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